

<<女儿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女儿家>>

13位ISBN编号：9787505943919

10位ISBN编号：750594391X

出版时间：2003-10-1

出版时间：中国文联出版社

作者：刘庆邦

页数：34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女儿家>>

内容概要

“短篇王”书系的出版，是为了推动精致的写作和阅读。这一想法的萌生，源于对当下文学状况的某种担忧，在市场力量的推动下，消费性的写作作为文学主流已经成为不争的事实，这一被隐形之手塑造的文学环境，不仅激发了作家的市场诉求的积极性，而且也潜移默化地培育了读者粗糙的文学趣味。这一陈述当然不止是幽怨的拒绝或简单的批判。而是说一种单一的文学消费观念已经形成，文学对精神事物的漠然和对感官领域的热衷，似乎表明文学正在逐渐退出审美领域而为快感要求所取代。只要看看近年来流行的畅销小说，对这一判断就会认为大体不谬。

<<女儿家>>

作者简介

刘庆邦：当过农民、矿工和记者。
1978年开始发表作品。
著有长篇小说《断层》等多篇作品被译成英、法、日等外国文字。
现为北京作家协会驻会作家，国家一级作家，中国作家协会第五届、第六届全国委员会委员。

<<女儿家>>

书籍目录

女儿家新房开馆子别让我再哭了黄胶泥走新客大雁城市生活中间人物桃子熟了金色小调手艺尾巴守身
灯鞋响器梅妞放羊后记

<<女儿家>>

章节摘录

下雪了。

下的不是雪花，是雪粒子。

雪粒子不飘，落地快，会弹跳，还沙沙响。

下雪粒子要比下雪花时天气冷一些。

汉收要换中午别做饭了，到镇上的馆子里去吃。

他给换做砂锅羊肉余丸子。

换还在睡觉，没说话。

“我说的话你听见没有？” “不去！” “为什么？你不是最爱吃砂锅羊肉余丸子吗？” “啥爱不爱，说不去就不去！” 汉收小声骂了句真他妈别扭，冒雪出门去了。

此时离天亮还得一会儿。

院子里白晃晃的，那不是天光，是雪光。

雪下得正紧，汉收仰脸刚试了一下，就脑盖子朝上，脸朝下，把头低下了。

密集的雪粒子乱打脸，把他的脸打得麻匝匝的。

中午，换到底没到镇上的馆子里去。

他们家离镇上不远，只一里多路，抬腿就到了。

她硬是不去，就算远。

自从二宝死后，换再也没到丈夫开的馆子里去过。

以前，换时常到馆子里去给丈夫打下手，择菜，洗碗，擦桌椅，看见什么活拿起什么活。

有镇上的干部在馆子里订菜，她还提着食盒，颠颠地替小伙计给人家送过菜。

自从二宝突然死后，她再也不愿意踏进馆子半步。

不料丈夫着小伙计把砂锅羊肉余丸子给她送回家来了。

小伙计提的是食盒，砂锅子放在食盒里。

食盒是用楝木做成的，做成篮子模样，上面有系子，系子下面有保温盖。

小伙计把保温盖打开，用一块布子垫着手，把砂锅子捧了出来。

砂锅子上面也有盖，盖顶有个奶钮子。

这让换有些冷笑，她又不是干部，她又没订菜，这是何必？ 小伙计说：“师傅让您趁热吃。”

小伙计捏住砂锅盖顶的奶钮子，把砂锅掀开，让换看了一下。

砂锅盖子一掀开，一股子白浓浓的香气呼地升起来。

换看见了，砂锅里有羊肉丸子、白菜、粉丝、冬笋片，上面点的还有麻油，满满一砂锅子。

这个菜是丈夫的拿手菜。

丈夫把鲜羊肉和带骨髓的羊骨头装进一只口袋里，垫在石头墩子上，用斧头砸碎，砸成肉泥，然后下进滚水里余成肉丸子。

换以前说过，她是爱吃这道菜。

别看砸成小米粒子样的骨头稍稍有点硌牙，但这样的丸子才有劲道，有骨糝儿，特别有吃头儿。

不光换爱吃这道菜，好多食客也愿意点这道菜，他们认为砂锅羊肉余丸子是丈夫馆子里的特色菜。

这个菜卖给外面的人是十六块钱一锅子。

然而自从二宝不明不白的死后，换再也没吃过丈夫馆子里的一口东西。

砂锅羊肉余丸子她不吃，别的任何食品她一概不尝。

换让小伙计把砂锅子还提回去吧，她吃过饭了。

小伙计样子有些为难，还是说师傅说让她趁热吃。

换问小伙计：“你吃饭了吗？你要是想吃你吃吧。”

小伙计摇头。

跟小伙计一块儿来的还有养在馆子里的一条黑狗，名叫白眼圈子。

白眼圈子吃得圆头圆脑，腰身肥得像小石碾。

白眼圈子在门口站着，两条腿门里，两条腿门外，一副进退两难的扭捏样子。

<<女儿家>>

它背上落有一些雪。

一般来说，进门前它会奋力一抖，把身上的雪抖飞。

可它就那么顺着毛，拖着尾巴，好像不敢随便做大抖的动作。

对于二宝的死，换怀疑白眼圈子是个知情者。

白眼圈子日夜支楞着耳朵，没有什么事能瞒得过它。

可恼的是，白眼圈子守口如瓶，对二宝的死因一点都不透露。

换不再像过去那样喜欢白眼圈子，白眼圈子每次回来，换对它都没好脸，没好气，都用严厉的目光审视它，像是要看穿它心中的秘密。

白眼圈子大概也觉出女主人对它不再友好，自觉地与女主人拉开了距离，不再动不动就往女主人怀里拱。

女主人皱着眉看它，它采取的是回避的办法，把眼皮塌蒙下来。

白眼圈子越是这样，换越觉得它心里有鬼，命令道：“白眼圈子，过来！”白眼圈子慢慢往女主人跟前蹭，蹭到女主人跟前，它两条前腿一伸，趴下了，嘴巴搭在地上，眼皮还是塌蒙着。

它仿佛在说：“过来就过来，我无所谓。”

“起来，看着我的眼睛！”换继续对白眼圈子下命令。

白眼圈子没有服从女主人的命令，见小伙计走了，它像是找到了借口，一跃而起，转身随小伙计而去。

换被白眼圈子的突然性动作吓了一跳。

这地方有个不成文的规矩，刚结婚的新女婿，必须在第一年的大年初二去拜望新娘的娘家人。

这时的新女婿被称为新客。

年初二走亲戚的过程被说成走新客。

走新客比较隆重。

男家要送大礼，女家要宴宾客，双方都要提前筹划，作好准备。

做了新女婿的长星不愿意走新客，一想到走新客的事，他就有些犯愁。

随着走新客的日期日渐迫近，长星的心理负担一天比一天加重。

按说长星有爹有娘，有哥有嫂，诸事不用他太操心。

两个多月前，爹就把送礼用的一条鲤鱼预备下了。

鲤鱼是走新客必备的礼品，他们所取的是鲤的谐音，无鲤就不成礼。

那时候鲤鱼很难买，越到年根儿鲤鱼越紧缺。

往年，有那实在买不到鲤鱼的人家，只得买一条大点的鲫鱼代替。

鲫鱼没有红尾巴怎么办呢？就得给鲫鱼化化妆，用红颜色把鲫鱼的尾巴染一下。

鲤鱼岂是鲫鱼所能代替，鲫鱼横刺多，客人一吃就吃出来了。

没吃到鲤鱼的客人，说话嘴里都带刺儿，还把染了红尾巴的鲫鱼传为笑谈。

爹是要脸面的人，才不愿意让人家在鲤鱼的问题上挑礼。

爹买回的鲤鱼就养在他家灶屋盛水的大缸里，啥时候看啥时候是活的。

长星用舀网子把鲤鱼捞出来看过，这条鲤鱼有二三斤，身子是浑圆的，鱼鳞是金黄的，尾巴是自来红，嘴上还有几根胡子，的确很漂亮。

除了鲤鱼，爹还买了鞭炮，割了猪肋条，封了点心，将礼品装了满满当当两大竹篮子。

爹甚至把挑礼品挑子的人都找好了，是长星的四叔。

四叔是复员军人，见过世面，会说话，让他帮着挑礼品是很合适的。

可以说一切都齐备了，到了正月初二那一天，长星穿上蓝洋布大氅，甩着两只手就可以走新客。

长星不愿走新客，是担心妻子大银娘家村里的人跟他瞎胡闹。

不知哪辈子传下来的滥风俗，做新客的人都要送上门去，被人家闹一闹。

那种闹法跟在洞房里闹新娘有些相似，但与闹新娘又不同。

闹新娘限定在洞房里，闹新客就不一定，往往是新客刚走进丈人家的村口，候在那里的人就拦上去闹开了。

<<女儿家>>

不管你的嘴再甜，再谦恭，把烟卷儿散得再多，人家也不会轻易放过你。

闹的方式五花八门，动嘴又动手。

动嘴是抓住新客的特点，即兴说俏皮话，巧骂人。

比如看见一个新客的眼睛比较小，人家会说，这个家伙眼睛怪大呀。

再比如看见一个新客的耳朵比较大，人家显得很欣喜，说中午的下酒菜有了，一只耳朵切一盘菜不成问题。

动手刮新客的鼻子，扛新客的膀子，或者捋新客的脖子。

村口这些闹法，只不过是村里人对新客所表示的简单“欢迎”，随着新客来到丈人家里，看新客闹新客的人会越来越多，闹新客也会逐步升级，掀起一个又一个高潮。

让人不大好接受的是，在整个走新客的过程中，新客完全是被动的，只能强打精神受人摆布。

你不但不能有丝毫抵制，不能说一句不好听的话，甚至连不高兴的表情都不能流露，否则，就算犯了忌，坏了规矩，人家会认为你做不起新客，做不起男人。

无论怎么说，这对每一位初为人夫的新客来说，对新客的耐心和忍耐力来说，都是一个严峻的考验。

闹新客的场面，长星不止一次地看见过。

就说前年邻居家来的一位新客吧，因为新客借穿的一件罩衣过于肥大，不够合体，还因为罩在里面的黑粗布棉袄有些旧，闹新客的人就像是抓住了什么破绽，一次又一次地掀开人家的罩衣看究竟，三番五次地夸人家的棉袄新，结果把新客臊得脸上很挂不住，饭没吃一口，新客就到村东的河坡里躲着去了，任谁都拉不回来。

在没当新客之前，长星没把这些事情与自己联系起来，觉得挺好玩的。

等他自己也将以新客的面貌出现，他才意识到当新客并不好玩。

岂止是不好玩，简直就是受罪，就是过难关。

难关到前，可以说长星连今年的春节都过得不是很快活。

往年除夕，他都要和村里的年轻伙伴玩到二更三更。

今年除夕，他早早地就睡了。

往年初一起五更，都是他积极地放鞭炮。

今年五更，哥带着侄女儿把鞭炮点燃了，嫂子和大银把饺子也煮得了，大银要把凉手伸进被窝里冰他，他才起来了。

长星的心事妻子大银知道，他问过大银：不走新客不行吗？大银说：恐怕不行。

你们村的人跟我瞎胡闹怎么办？闹就闹呗。

长星瞪了大银一眼，说：你说得轻巧，你们村的人不跟你闹是不是！大银笑了，说：我来的时候，你们村的人跟我闹过了，现在该我们娘家的人跟你闹闹了。

这话长星更不爱听，他的脸都有些红了，说：哼，合着是你们村的人拿我替你出气！一见男人生气，大银就不敢跟他说笑话儿了，说：我跟你说着玩儿呢！大银当新娘子那会儿，村里的人跟她闹得是够厉害的。

有人按传统方式，扒下她的鞋，用张开的指头量她的脚。

她承认她的脚是大脚，人家还是把她量得触痒不禁，人仰马翻。

有人往她头发里揉苍耳，就是俗话说的刺狗子。

那种两头尖的小东西，浑身长满带钩儿的软刺，特别能抓头发。

再柳顺的头发，若揉进一把刺狗子，马上就会锈成一蓬老鸱窝，够人抱着脑袋含泪咬牙择半夜的。

还有人把一块手巾系成疙瘩，从她的领口处塞进衣服里，然后以“掏斑鸠”的名义，从袖筒里探进手去，再把手巾疙瘩掏出来。

白天闹完了，晚上闹得更欢。

人们把新房里的蜡烛一次次吹灭，把大银推来推去，拉来拉去。

推拉到谁面前，谁都要趁黑在她身上摸一把。

这还不算，有人竟把一只枕头扔到她额头上去了。

须知枕头是用高粱篾子编成的，又硬又重，一只枕头跟一块砖头也差不多，砸在额头上是相当疼的。

这一次大银实在忍不住了，不光哭了，还骂了人。

<<女儿家>>

大银不哭是不哭，一哭声音就很大。

她骂人骂得也很难听。

因此闹房的人们对大银的评价不是很高，说她性子太野，不识玩儿。

当天后半夜，闹房的人们散去之后，长星对大银也没有表现出足够的同情，他说这是老辈子传下来的规矩，对新媳妇儿都要闹一闹，谁都挡不住。

长星还说：人家跟咱闹，是看得起咱，说明咱们家在村里人缘好。

有的人家娶了新媳妇儿，请大家去闹，大家都不去，那就不好了。

编辑推荐

我写短篇小说多一些，截至目前共有170多篇。

远的不说，就说近两年吧，2001年，我发表了15篇短篇小说，2002年，也是发表了15篇短篇小说。

我喜欢短篇小说，它是我认识世界、把握世界和创造世界的一种方式，它能满足我对纯粹艺术的追求，能够充实自己的心灵，并能在商业化社会中静下心来，站稳脚跟，自以为没有随波逐流，虚度光阴。

写每一个短篇小说，我都很认真，很用心，从不敷衍了事。

由于我把短篇小说侍候得还可以，短篇小说好像也愿意让我写它。

从全国来看，写短篇小说的作者还是不少，每年所发表的短篇小说的数量，和中长篇小说比起来，还是最多的。

但是，看了能让人心里一动的、精彩的短篇小说确实不多。

我觉得这很正常，任何一种文学式样，极品、神品总是极少数。

数量不能代替质量，而质量是在一定数量的基础上产生的。

短篇小说是一种独立和独特的文体，的确不容易写好。

因其篇幅短，体积小，仿佛使它有了一种透明性。

短篇小说藏不得拙，使不得假。

谁要是在里面掺杂使假，读者一看就露馅了。

短篇小说的心，是敏感的、脆弱的心，也是一颗自尊的和高贵的心，我们一定要善待它。

在和它打交道的时候，一定要小心，尊重，体贴，万不可看不起它，更不要伤害它。

感谢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这本短篇小说集，并感谢主编这本书的孟繁华兄所付出的辛劳。

<<女儿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